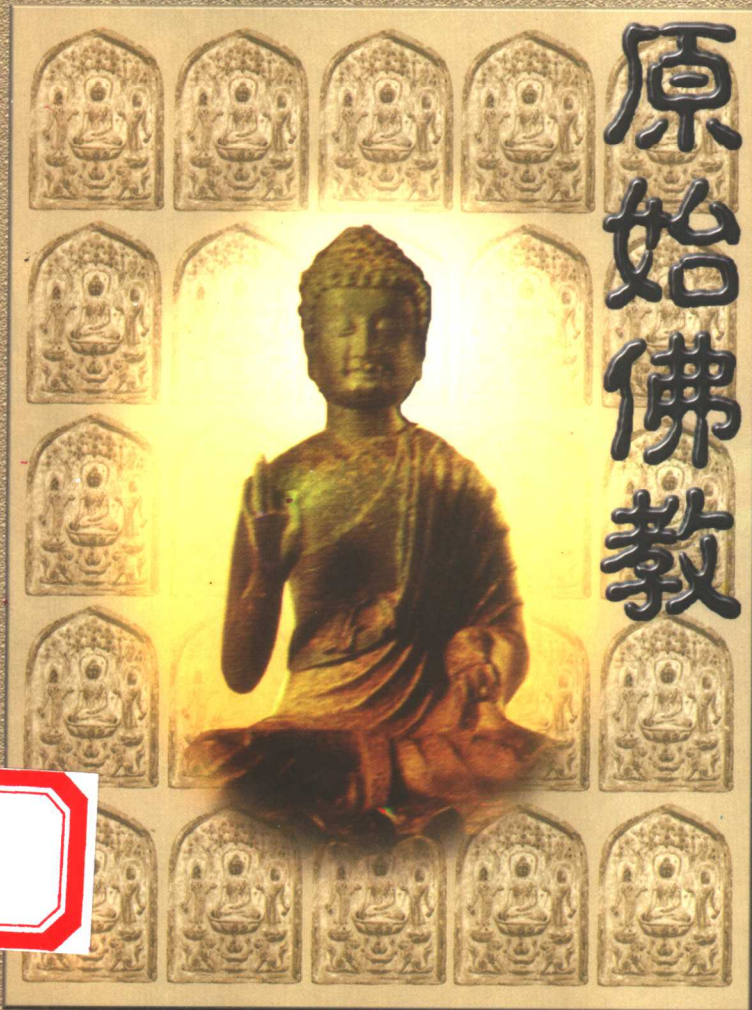


弘学 著

佛学小丛书

人间佛陀与

原始佛教



巴蜀书社

人间佛陀与原始佛教

弘学 著



4



B948
H389

00049/3



责任编辑 侯跃生
封面设计、制作 文小牛

人间佛陀与原始佛教

弘学 编者

巴蜀书社出版发行 (成都市盐道街3号 邮码:610012)
总编室电话 (028)6656816 发行科电话 (028)6662019
新华书店经销 成都福利东方彩印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8.75 插页1 字数 200 千
1998年9月第一版 1999年11月第二次印刷
印数:4001—6000册

ISBN7—80523—887—1/B·97

定价:19.00元

前 言

释迦牟尼创立佛教以后,在印度几经演变,大约可以分为四个时期:(1)公元前6世纪至公元前4世纪中叶,为释迦牟尼创教及其弟子相继承传教时期,称为根本佛教或原始佛教。(2)公元前4世纪中叶以后,至公元1世纪,由于对教义戒律的理解不同,佛教分裂为上座部和大众部二部,称之为根本二部,并从中演化出许多的教团,后称为十八部或二十部,为部派佛教。原始佛教和部派佛教被称之为小乘佛教。(3)佛示寂500年后,产生了大乘佛教,这就是龙树菩萨创立的中观学派,被称为空宗。后来大乘佛教有瑜伽行学派的产生,被称为有宗。(4)到公元7世纪至9世纪,大乘佛教的部分派别与原婆罗门教结合而发展成密教。自11世纪到13世纪,印度受到外来的侵略,佛教在印度也就趋于衰落了。

佛教从传布的路线看:经南传的多系上座部佛教,以斯里兰卡为中心;北传的佛教是以中国为中心,大小乘兼有而以大乘为主;中国西藏地区的佛教,则是以密教为主体;只有中国云南傣族地区有上座部佛教的弘传。现在世界上是按三藏经典的文字而划分的,即巴利语系佛教属南传上座部佛教;汉语系佛教和藏语系佛

教。

本书所叙述,是在于向读者介绍释迦牟尼这位真实的历史人物和他创立的佛教,不是神化了的佛陀和现在大家所看到的佛教,因此书名《人间佛陀和原始佛教》。原始佛教从释迦牟尼创立佛教起,直至佛灭百余年间,可以说是至毗舍离七百结集的完成,这样的一个历史阶段。据北传佛教记载,部派分裂的时期是佛灭 116 年,亦即阿育王在位的时代,在这以前,都可以称为原始佛教时期。不过也有人将这一时期分为根本佛教与原始佛教两个阶段,谓佛陀住世及亲从佛陀出家的直接弟子为中心的教化时期,称为根本佛教。光从时间上说,即佛陀成道初转法轮直至王舍城第一次结集的完成,为根本佛教;其后到部派分裂之前,也就是毗离第二次结集的完成为原始佛教。这一时期,佛教虽然有些变革,但是在理论上和僧团制度上,以及其他任何方面,大体还保持着佛陀时的原始状态,所以称为原始佛教。

成、住、坏、空是佛教所主张的规律,佛教本身亦不例外于这条规律。今天大家所看到的佛教和原始佛教已经大不相同了,虽然上座部佛教还残存着原始佛教的影子,但也显然有着区别。故而笔者将本书奉献给读者,使大家更能真实地了解佛教的原貌。

弘 学

一九九七年十月三十日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绪论——佛教产生的时代背景	(1)
第一节 佛教兴起时印度社会经济和政治状况	(1)
第二节 婆罗门文化	(5)
第三节 沙门思潮与六师外道	(11)
第二章 从悉达多太子到释迦牟尼	(18)
第一节 释迦族的由来及悉达多太子的诞生	(18)
第二节 悉达多太子的王官生活	(26)
第三节 悉达多太子出家修道和成就正觉	(32)
第三章 释迦牟尼创建的佛教	(41)
第一节 初转法轮	(41)
第二节 佛教僧团的形成和发展	(46)
第三节 原始佛教僧团的经济生活	(51)
第四节 原始佛教僧团的基本精神	(56)
第四章 佛陀的十大弟子	(64)
第一节 舍利弗与目犍连	(66)

第二节	富楼那和须菩提	(71)
第三节	摩诃迦叶和优婆离	(76)
第四节	迦旃延和阿那律	(79)
第五节	阿难和罗睺罗	(85)
第五章	伟大的生涯	(92)
第一节	佛陀的宗教态度	(92)
第二节	佛陀教化的典型	(99)
第三节	佛陀的灾难	(110)
第四节	原始僧团的内讧	(117)
第五节	提婆达多自立的僧团	(124)
第六节	释迦牟尼的遗教	(129)
第六章	原始佛教经典的结集及汉译《四阿含经》	(135)
第一节	原始佛教的两次结集	(135)
第二节	《阿含经》的成立——从九分教到十二分教	(148)
第三节	汉译《杂阿含经》	(156)
第四节	汉译《长阿含经》与《中阿含经》	(172)
第五节	汉译《增一阿含经》	(191)
第七章	原始佛教的基本理论	(206)
第一节	四圣谛学说	(206)
第二节	三科——五蕴、十二处、十八界	(237)
第三节	原始佛教的业力因果学说和轮回思想	(250)
第八章	佛陀的思想对当时印度社会的启示	(258)
第一节	佛陀的政治思想	(258)
第二节	佛陀的社会伦理道德思想	(264)
第三节	释迦牟尼理想的佛国净土	(270)

第一章 绪论——佛教产生的时代背景

第一节 佛教兴起时印度社会经济和政治状况

印度位于南亚次大陆，是世界上历史文化悠久的四大文明古国之一。

佛教产生的时期，学术界大体上公认是公元前 6—前 5 世纪这个时期。雅利安人大约在公元前 2000 年前后，从今天的阿富汗、巴基斯坦等一带入侵印度。印度北边是喜马拉雅山，东西两边也都是高山，南印度是伸入印度洋的一个大半岛，山地以南是广阔的平原。雅利安人入侵印度先在西北旁遮普一带立定了根据地，然后逐渐向东扩展。到了公元前 6—前 5 世纪，他们已经到达了孟加拉，或者更东的地方，雅利安的努力遍布整个北印度，恒河和朱木拿河汇流的地方。印度原有的土著居民达罗毗荼人，有的被迫南迁，或者向北方和东方撤退；有的还留在原住的地方，形成了一个特殊的社会阶层，忍受着外来侵入者的奴役和压迫。当时印度正处在奴隶社会，这些土著居民就成了奴隶或者接

近奴隶的人。

从社会经济水平来看，雅利安人显然低于土著居民，根据发掘出的实物证明，在公元前 5000 年新石器时代，土著居民达罗毗荼人已经能够制造陶器，从事农业耕种和豢养牛羊，创造的所谓“印度河文化”水平是相当高的。雅利安人继承了这种文化，与土著居民共同努力，加以发展。到了佛教兴起的时候，北印度早已由青铜器时代进入铁器时代了。

生产工具的进步，促进了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土著居民从事农业，而雅利安人则由游牧转为定居，因而此时农业的地位也渐趋重要。农村的基本组织形成是农村公社，土地是公有的，农业与手工业直接结合。手工业的分工已经比较精细，有各种不同的手艺人。而且农村公社也似乎在手工业方面有了初步的分工，有专门从事一个行业的村社。从而表明商品经济有了一定的发展。

随着生产力发展，各个生产部门之间的分工日益扩大。居民依其职业结成了集团，不同的民族互相杂居，阶级矛盾和阶级分化日益加强。原有的氏族部落组织结构逐渐变成了雅利安人的国家机器。根据佛教典籍的记载，当时在北印度出现了十六个国家，其中最重要的是摩揭陀（约今天的比哈尔邦）、憍萨罗（约今天的乌德）、阿槃提（约今天的摩腊婆）和跋蹉（约今天的阿拉哈巴德一带）。这些国家的物产充盈，富庶繁华。这时候印度的很多产品，如细布和铜，都已名扬海外，古代希腊的历史学家对此有记载。

值得注意的是，在雅利安人统治比较集中的地方，新兴的国家都是君主制，在雅利安人统治薄弱或者没有到达的地方，似乎仍然保留着氏族公社的残余，政治制度与雅利安人绝对统治的地

方迥然不同，这里没有世袭的君王，执政者被称为罗阇，是定期选举的，有点类似古代罗马的执政。汉译佛典虽然称之为“王”，实际上与王不是一样的。西方的学者一般把它称做“共和国”，也只是在说明与世袭君主制不同而已。佛教的创始人释迦牟尼的释迦族就属于这个类型。

在这些国家中，阶级关系表现的形态就是所谓的“种姓”制度。种姓共有四种：

婆罗门：祭司，知识的垄断者。

刹帝利：武士，王室贵族。

吠舍：农民、牧民、商人。

首陀罗：工匠、奴隶。

这种制度萌芽极早，但最初并不十分严格。雅利安人东迁至恒河流域，生产力有了较大的提高，手工业和商业有了较大的发展，商人和高利贷者在社会上有了很高的地位，在社会机构方面，奴隶制度已经确立，以血缘为纽带的氏族部落瓦解，而代之以地域为联系的村社，原来的军事武士首领通过战争掠夺，拥有很多土地和奴隶，部落首领变成了世袭君主，他们与祭司成为主要奴隶主贵族，由于统治的需要，这种制度才逐渐严格起来。在这方面，婆罗门卖了大力气，他们大肆宣传，把这种制度神圣化，加以巩固。他们把社会上不同阶级，不同阶层的人民的权利、义务，甚至生活细节，都呆板地规定下来，不得逾越。四姓间不能通婚，甚至不能共食，把一个统一的社会拆得支离破碎。

雅利安人在印度定居下来以后，为求家畜的繁殖，耕耘的丰收，种族的延绵和子孙的昌盛，运用唯一的手段，就是向神祈祷以求得帮助，认为只有向神求助，神才会给予极大的助力，因而祈祷在当时的日常生活中，成为不可缺少的要务之一。但担负祈

祷任务不是每个人都可以的，能成为人与神的媒介，唯有世袭的婆罗门，于是婆罗门在社会上，就成为一个特殊的阶级。作为王族或武士的刹帝利，他们和婆罗门虽是两个种姓，却是一个阶级，都是奴隶主。他们之间也有矛盾，但一般说来是互相支持互相利用的。在国家社会中，有他们崇高的地位，但在印度那个时代里，对外战争或平息内乱时，亦不得不有求于婆罗门为之祈祷，始能获得决定性的胜利。这么一来，自认为优越的婆罗门不但唱出了“祭祀万能”的口号，同时也奠定了“婆罗门至上”的地位。至于婆罗门所读的《吠陀》经书，不是人们所能创说的，而是创造宇宙万物，以及一切生命的梵天所启示的，所以婆罗门又有了“吠陀天启”之说。以此为婆罗门三纲，确立了婆罗门教权，并紧握这以神为主的教权，垄断知识，不让任何进步的思想流行，致使印度这个文明古国在数个世纪的时间中，政治思想一直困囿于这个框框内，无法得到开展，形成思想的停滞状态。

吠舍名义上与婆罗门和刹帝利同属所谓再生族，都是雅利安人。但是，他们中间也不断产生阶级分化的现象。少数人经济地位提高，变成中小奴隶主，或者大商人，甚至官吏。绝大多数经济地位下降，甚至有沦为同首陀罗类似的人，处于奴隶的边缘。如果从地理方域方面来说，西部是婆罗门当权，东部则是刹帝利当权。吠舍的地位在东部和西部都差不多。

至于首陀罗究竟是什么样的人，学术界的看法并不很一致。有的认为他们虽是等级制最下层，但毕竟还是自由民，与奴隶不同，如《六度集经》第45《童子本生》中有大理家，“曰：吾四姓富而无嗣”。这大理家显然是大商人，显然是自由民。虽然佛经里有这样的说法，但不一定完全符合实际情况，在婆罗门的《法经》里面，用种种方式强调前二个种姓与首陀罗种姓不同，

可见首陀罗是不属雅利安人的。在雅利安人入侵印度以后，原著居民一部分变为奴隶，从事家务劳动；一部分仍从事原来的工作，绝大多数是手工业者，以后随着手工业的发展，变成为各种工匠师，虽然经济改善，政治地位仍然低下。首陀罗就是这部分人，他们实际上是“种族奴隶”。

既然有阶级，就有阶级斗争。但从各种文献记载看，看不出印度这个时期的阶级斗争特别激烈的情况。据婆罗门经典和佛教经典的记载，这个时期的人民生活中，当然并不是没有斗争和矛盾，但总括起来说，还是比较平静的、安定的。佛教兴起时的印度，同基督教兴起时的罗马是不一样的。在当时的罗马，用恩格斯的话说是“经济、政治、精神和道德普遍瓦解的时代”。而在印度不是这样，在不同民族居住的地区内、在不同的阶级里，生活情况就绝不会是一样的。

第二节 婆罗门文化

婆罗门教是印度古老的宗教派别，它的形成与印度最早的文明，即所谓“印度河文化”有一定的关系。据一些专家研究表明，在印度河文化时期，印度已流行对母神、动物及男女生殖器的崇拜。这些崇拜虽不能标志着婆罗门教的产生，但是可以肯定婆罗门教产生时吸取了这方面的一些内容，印度后世流行的婆罗门教崇拜有不少成分是由印度河文化时存在的原始宗教崇拜演化而来。婆罗门教真正成为有一个明确信仰或者完整教义的派别，则是在“吠陀时期”（约公元前1500年—前900年左右）。

随着雅利安人的到来，印度历史上出现了新的文明，这种新的文明形成的一个重要标志，就是《吠陀》文献的出现。雅利安

人是游牧部落，他们虽然过着艰苦的生活，性格却很顽强。他们来到印度之后，对生活的美满，精神的愉快高唱赞歌，这些赞歌根据语言学家们的考证，为印欧语系中最古老的文献，也是印度最古老的圣典。大约雅利安人信仰多神，崇拜种种神化的自然力与祖先、英雄等。如天界之天神伐楼拿、太阳神苏利耶；空界之雷神因陀罗、风神伐由；地界之火神阿耆尼、酒神苏摩等。大多为雅利安人从波斯（阿富汗、巴基斯坦、伊朗等）一带所带入，而被称为“吠陀教”，所以雅利安人所唱的赞歌也被称为《吠陀》，《吠陀》被历代婆罗门教徒奉为圣典。雅利安人的崇拜，与印度河文化的创造者达罗毗荼人的信仰逐渐融合之后，渐趋于神教的发展，并有抽象神的出现，如造一切者、祈祷主神（如梵天、毗湿奴等）原人等。已经有了灵魂的观念，虽然尚无灵魂轮回的思想信仰，但对后世婆罗门教的形成实有重大的影响。

吠陀时期，印度逐渐进入奴隶社会。古印度阶级区分的基本表现形成就是种姓制度，这在前一节里已经述说到了。在这种等级制度中，社会上分为四个种姓。“种姓”音译为“瓦尔那”，有“颜色”、“品质”等意。在进入奴隶社会以前，祭司和武士还不是特殊的等级，但在阶级分化和奴隶制度形成的过程中，他们逐渐发展为两个享有特权的奴隶主等级，祭司为婆罗门种姓，武士（军事贵族）为刹帝利种姓。这两个种姓互相争夺权利，最后婆罗门取得优势，成为最高种姓。婆罗门掌握神权和教育权，主持宗教祭祀，教授《吠陀》经典。刹帝利掌握军事的行政权。普通的村社农民、牧民、手工业者、商业经营者成为吠舍，吠舍以纳税和“布施”等形式养活前两个种姓。被征服的土著居民、失去村社成员身份的人，便是第四种姓首陀罗了，他们没有生产资料，不能独立从事生产，有的是雇工，有的是奴隶，地位低下，

为前三种姓服役。在四种姓中，只有前三种种姓才有资格学习《吠陀》，接受教育和参加宗教祭祀，被称为“再生种姓”，而首陀罗没有这种权利，被称为“一生种姓”。《梨俱吠陀》的《原人歌》中说：“原人梵的头生婆罗门，由肩生刹帝利，由腿生吠舍，由两足生首陀罗。”婆罗门教的演变和发展，始终伴随着印度种姓制度的演变和发展。婆罗门教主要反映了印度四种姓中婆罗门的利益和意识形态，以《四吠陀》、《梵书》和《奥义书》为中心构成了婆罗门文化。

《吠陀》为与宗教祭祀仪礼有关的宗教文献，是古印度婆罗门教基本文献的神圣知识宝库。其成书的年代，有诸异说，一般推断，应始于雅利安人入侵印度，定居于印度河流域的五河地方（即今遮普），完成于其后，移居恒河流域时。原有三种，即《梨俱吠陀》、《沙摩吠陀》、《夜柔吠陀》，被称为《三吠陀》、《三韦陀论》、《三部旧典》，加上《阿闍婆吠陀》，即成《四吠陀》

一、《梨俱吠陀》 即有关赞歌之《吠陀》。太古之时，雅利安人移居印度五河地方，崇拜自然神，集辑其赞歌，为《梨俱吠陀》，乃为《四吠陀》之根本。其中《无有歌》、《生主歌》、《原人歌》、《造一切者之歌》等是具有哲理的赞歌，被看作是印度哲学思想的萌芽。其后，《吠陀》的赞歌成为劝诸婆罗门僧侣的祭典书。《梨俱吠陀》为世界最古的圣典，约成书于公元前1400年至公元前1000年，凡10卷，赞歌共1017篇（加补遗歌11篇，为1028篇），共为10580首颂。

二、《沙摩吠陀》 即有关歌咏及旋律的《吠陀》。系苏摩等祭祀中，歌咏僧侣所唱赞歌及其歌曲的集成。这苏摩祭就是祭酒神。苏摩本是一种蔓草，摘其茎以后用石压榨得到一种黄色液汁，加牛乳、麦粉等发酵酿成酒，称为苏摩酒。印度古代常以此

酒祭神，谓饮之能得不死，固称为甘露。据说此酒能治愈神人之病，并给予勇气，逐被神格化，称为苏摩神。又谓能用以取火，或谓内有火神。后世视为与日同，称为月神、月天，而成为祭祀、苦行、星座、药草等之保护神，故有专门苏摩祭祀。《沙摩吠陀》乃成为祭祀用的圣典，凡2卷1810首颂，除去重复者，尚还有1549首颂，多抄自《梨俱吠陀》，新颂仅有78首。

三、《夜柔吠陀》 即有关祭祀的《吠陀》。系行祭祀僧（司供牺行祭的僧侣）所唱的咒文及注释的集成，编纂于《梨俱吠陀》之后，所传有二种：

1、《黑夜柔吠陀》此乃合糅《吠陀》本文（赞歌、祭祀、咒词）及《吠陀》的注释即《梵书》而成，凡4种（或5种、7种、8种）13卷。

2、《白夜柔吠陀》乃分离《吠陀》本文与《梵书》整理《黑夜柔吠陀》，并汇集咒文的解说而成。

四、《阿闍婆吠陀》 为招福、咒咀、禳灾等咒词的集成。其中，招福的咒词由祭火僧侣司行，咒咀、禳灾由央耆罗僧司行，凡20卷，731篇，6000首颂。内有1200首颂是由《梨俱吠陀》中抄出。

《四吠陀》各有“副吠陀”。《梨俱吠陀》的副吠陀为《阿轮论》，意译为《寿命论》，是医书；《沙摩吠陀》的副吠陀为《乾闍婆论》，即《音乐论》；《夜柔吠陀》的副吠陀为《陀菟论》，即《射法论》；《阿闍婆论》的副吠陀为《武器论》，即军学。《四吠陀》的内容广泛而言，包括了《四吠陀本集》、《梵书》（狭义之《梵书》）、《森林书》、《奥义书》等。其后，《梵书》、《奥义书》等被独立研究。《本集》系集录赞歌、咒句、祭词等；《梵书》（狭义）分仪轨、释义二部，仪轨规定祭祀的顺序方法，赞歌的

用途。释义则在解说赞歌的意义，语源、祭祀的起源与意义。《森林书》及《奥义书》（又称《吠檀多》）旨在考察人生的意义。广义的《梵书》，则包括了《梵书》（狭义）、《森林书》、《奥义书》等三部。因此，就《吠陀》而言，狭义的《吠陀》单指本集而言，广义的《吠陀》则包括了《本集》与广义的《梵书》，由于传承与解释相异，后世遂有诸学派及异本的产生，构成了复杂的文献组织。现今所传的《吠陀》文献，虽仅为既存的小部分，但已堪称浩瀚博大。

《吠陀》又被称为“天启文学”，相传系太古诸大仙依神的启示所诵出，传说为毗耶仙人（意译为博广）所整理编成。“吠陀”本身即意味“天启之神智”，故与《梵书》同被称为“天启”，以区别于经等由人类知识、智慧所作的传承。后世称曼蹉派、吠檀多派等倡导吠陀的先天常住，绝对真实，主张“声住常论”，即承袭天启之说。天启圣典发展到后代，又产生了不少辅助典籍，此即《吠陀六支分》。这些《支分》与《摩诃婆罗多》、《摩诃耶那》二大叙事诗，及《摩奴法典》等，相传皆因系圣贤所著述，而称为“圣贤文学”，以示与“天启文学”之别。这些“圣贤文学”的内容，则包括了语音学、韵律学、文法学、语源学、天历学、祭祀纲要学等。其中祭祀纲要学，则为了解《吠陀》不可缺的典籍。

根据《长阿含经》中《小缘经》、《种德经》的记载，婆罗门以习《吠陀》，司祭祀为业。依《摩奴法典》规定，四种姓中婆罗门有六法：学习《吠陀》、教授《吠陀》、为自己祭祀、为他人祭祀、布施、受施。故四种姓中除首陀罗外，其余三种姓皆得诵《吠陀》、自作祭祀、布施；然为他人祭师、教他人《吠陀》、受施等，则仅限于婆罗门。因此，婆罗门一生，分为四期：（1）梵

行期。8岁就师，以后的12年学习《吠陀》，习祭仪。(2)住家期。返家结婚生子，祭祖灵，营俗务。(3)林栖期。年老将家产让子，栖居森林修苦行，专心思惟，入宗教生活。(4)遁世期。绝世俗之执著，被粗衣，持水瓶，游行遍历。遁世期婆罗门的行法，其后为佛教沿用则不少，如游行、乞食、雨安居等即是；此期婆罗门称比丘、沙门，游行者亦是例证。

《吠陀》所用的语言，被称为“吠陀语”，因时代不同而有新古各层之分。以韵文（赞歌）与散文（叙述）观之，在文体与语法上均有显著的差别。至于《奥义书》，则几近古典梵文。《吠陀》乃集古印度文化之精髓，为正统婆罗门教思想之渊源，其特色为神话、宗教、哲学三者混融而不分。观其内容，含哲学与宗教思想者为智品，含祭祀部门者为业品；前者即《奥义书》，后者相当于《梵书》。《吠陀》的哲学思想系以《梨俱吠陀》创造赞歌之宇宙论为始，开展为丰富的多神教神话教理，终至达到《奥义书》“梵我一如”之根本原理，即“不二一元论”哲学。

《奥义书》为古印度以梵文书写的哲学书，为婆罗门师徒对坐宏传教义之书籍，故称为《奥义书》。印度的宗教始于对吠陀的赞歌，其后以说明用法与仪式为目的的《梵书》兴起，其中有一章为《阿兰若迦》，《奥义书》为说明此章而编述。《阿兰若迦》之说幽微，取森林遁世者所读书之义，而名之为《森林书》，特别重视形式与神学方面，乃婆罗门林栖期必读经典。而《奥义书》则与之相反，属于纯正哲学。《奥义书》以阐发《吠陀》终极意义为旨，继续吠陀末期之哲学思想，发挥新见地。《奥义书》思想以大宇宙本体之“梵”、与个人本质之“我”为一体，乃宇宙万有的概本原理，此即“梵我一如”的思想，亦为观念论之一元哲学。顺此根本原理，万事万物之发生必有一定顺序。人类生